河海大学部门文件

 河海学工〔2022〕12号

────────────────────

关于做好河海大学2021年台湾学生奖学金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江苏省台湾学生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苏财规〔2010〕26号）和《关于下达2021年留学江苏政府奖学金和台湾学生奖学金及境外学习政府奖学金经费指标的通知》（苏财教〔2021〕126号）文件精神，为切实贯彻执行中央对台工作方针，推进祖国和平统一大业，鼓励和支持更多的台湾地区学生来祖国大陆普通高校和科研院所学习，增强对祖国的认同感，激励勤奋学习、积极进取，现开展河海大学2021年台湾学生奖学金评选工作，具体通知如下：

一、评选对象

在我校全日制就读的台湾本科生,差额评比。

二、奖学金名额及奖励标准

一等奖2名，3000元/人；二等奖1名，2000元/人。

三、申请条件

1.认同一个中国，拥护祖国统一；

2.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

3.诚实守信，有良好的道德修养；

4.在校学习期间勤奋刻苦，成绩优良。

四、申请材料

学生填写《河海大学台湾学生奖学金申请表》（附件1）并附成绩单，向所在学院提出申请，学院审核通过后于4月15日（周五）10点前将学生申请纸质材料及《河海大学2021年台湾学生奖学金申请汇总表》（附件2）报学生处事务管理科（行政楼C201学生事务服务中心2号窗口），电子版发送至学生处事务管理科邮箱xsswglk@hhu.edu.cn。

附件: 1.河海大学台湾学生奖学金申请表

2.河海大学2021年台湾学生奖学金申请汇总表

（此页无正文）

 学生工作处

2022年3月31日

附件1

河海大学台湾学生奖学金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学院 |  | 专业 |  | 平均绩点 |  |
| 学号 |  | 联系电话 |  | 排名（名次/人数） |  |
| 曾获港澳台学生奖学金的年份及等级 |  |
| 获奖情况 |  |
| 个人申请 | 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 |
| 学院意见 | 分管领导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2

河海大学2021年台湾学生奖学金申请表

学院（盖章）： 分管领导签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学号 | 学院 | 专业 | 平均绩点 | 排名（名次/人数） | 曾获港澳台学生奖学金的年份及等级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河海大学学生工作处 2022年3月31日印发

录入：沈 洁 校对： 陈 智